

证券代码：603937

证券简称：丽岛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18-012

## **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3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召开、现场表决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3月16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征国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##### **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**

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。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对资金需求的情况，逐笔归还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3月23日